

四川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
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转增比例：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公司拟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3 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公司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9.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133,444.31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85,213,448.03 元，期末资本公积余额 524,485,593.40 元。

公司 2025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及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02,829,142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0,848,742.60 元（含税）。上述现金分红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3 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02,829,142 股，合计转增 30,848,743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33,677,885 股（具体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为准）。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本次利润分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9.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相关数据及指标如下表：

| 项目 | 本年度 | 上年度 | 上上年度 |
|---------------------|---------------|----------------|----------------|
| 现金分红总额（元） | 30,848,742.60 | 0 | 29,662,258.82 |
| 回购注销总额（元） | 20,309,880.00 | 0 | 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34,133,444.31 | -26,112,405.85 | 49,704,343.44 |
|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 | | 185,213,448.03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 | | 60,511,001.42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 | 20,309,880.00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 | | 19,241,793.97 |

|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 80,820,881.42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 5000 万元 | 否 |
| 现金分红比例（%） | 420.03 |
|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 30% | 否 |
| 是否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9.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否 |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在充分考虑公司业绩情况、生产经营需要以及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等综合因素的情况下，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02,829,142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0,848,742.60 元（含税）。公司拟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3 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02,829,142 股，合计转增 30,848,743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33,677,885 股（具体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为准）。该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实际经营规划相符，有利于公司持续经营和发展，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本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2026 年 2 月 1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经审核，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发展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未来的资金需求

等情况，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

（二）其他风险说明：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28 日